

云南省保山监狱采购视频监控相关设备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云南省保山监狱采购视频监控相关设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云采招阳电子招采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ebidcn.com>）报名并线上获取磋商文件，并于2024年11月26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招标编号：BSLC-2024-48；

2. 项目名称：云南省保山监狱采购视频监控相关设备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包件划分：本项目不划分包件，拟参与本项目的磋商申请人须对本项目进行整体完整报价；

5. 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

5.1 预算金额总价：386000.00 元；

5.2 最高限价总价：386000.00 元；

6. 采购需求：

6.1 采购内容：本次采购包含设备的供货，综合布线，软硬件的安装调试，项目验收交付、技术培训及售后服务等；

6.2 采购清单详见下表，具体采购需求参数详见磋商文件“第四章 采购需求及详细技术参数”。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视频解码控制器	台	1	需对接保山监狱当前使用的监控设备与电视墙大屏设备
2	★云存储设备	台	2	需兼容保山监狱现有监控设备、录像存储设备
3	云存储管理平台	套	1	
4	施工及辅材	项	1	

注：标注★设备为核心产品。

7. 供货地点：云南省保山监狱（采购人指定地点）。

8. 供货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45 个日历天内完成交货、安装、调试、验收。

9.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和行业质量认定标准的全新出厂的合格产品，满足采购人功能、性能、服务等质量要求。

10. 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整机质保 2 年，质保期内免费提供软件更新、系统升级等服务，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费用。

11. 售后服务要求：提供不低于两年的免费售后服务，磋商申请人应有充分的售后服务保证能力，设备出现故障时提供 7*24 小时上门服务。

12. 其他要求：

12.1. 为确保系统数据互联互通，磋商申请人应充分考虑系统的对接性、稳定性以及可靠性。合同签订后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在实际环境下进行系统对接测试，若测试过程中发现虚假应标的行为将予以解除合同并对成交供应商追

究相关责任。

12.2. 本项目涉及的所有软件（包含服务器操作系统），需提供永久授权和更新。

12.3. 本次采购产品需兼容采购单位现有监控设备、录像存储设备、门禁设备以及现有监控软件和门禁管理软件，在本次采购产品安装调试后，要支持已级联上级平台的现有功能。

12.4. 本次采购产品需安装部署到采购单位监管区内，磋商申请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必须接受采购人的相关管理制度，服从采购人的工作安排。

1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不允许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未经采购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若发现成交人存在以上情况则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评审时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享受 10% 的价格折扣（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执行政策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云南省进一步帮扶中小微企业纾困发展工作方案》（云政办发〔2022〕42 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供应商在采购公告发出日期之前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严重失信

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由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按照以上条款对参与磋商的各供应商的信用信息进行查询，有不良记录的磋商申请人将被拒绝；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4年11月15日至2024年11月21日（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8:30至11:3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潜在磋商申请人在云采招阳电子招采交易平台报名（网址：<https://www.ebidcn.com>，以下简称云采招阳），线上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3. 方式：

3.1 报名

本项目通过云采招阳进行报名（网址：<https://www.ebidcn.com>），有意参加并符合条件的潜在磋商申请人需于2024年11月15日至2024年11月21日（5个工作日，北京时间）前登录平台针对本项目报名。在线报名窗口内需同时上传如下报名资料加盖公章的扫描件至项目负责人端进行审核。

3.2 报名资料如下：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注明联系人联系电话，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报名的无需授权委托书；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③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④磋商文件中所规定的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⑤已缴费的对公报名凭证。

3.3 符合条件的潜在申请人应按照以下步骤进行在线报名：①尚未注册成为平台用户的，需在平台官网进行免费注册并提交企业认证。②企业认证通过后进入用户后台选择“在线报名一项目列表”菜单，于项目列表中查询到目标项目即可进行在线报名。

4. 文件售价：人民币¥300.00元/份（售后不退），采用对公电汇的方式进行交纳。

申请人须按上述方式、流程办理完成后才算有效报名，否则视为其响应无效。

5. 采购文件发送：

申请人按上述流程完成报名后，采购文件等相关材料将由代理机构统一发送至报名登记邮箱。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11月26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保山立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保山市隆阳区兰城路永昌传媒中心2号楼B座1801室）。

3. 具体磋商方式：现场磋商，磋商申请人现场递交响应文件、参与磋商。

4. 响应文件递交材料：在截止时间前须同时递交密封完好、符合磋商文件密封要求的响应文件。材料须同时包括：

- 4.1 电子响应文件（PDF）一份（存储媒介为U盘）；
- 4.2 纸质文件（壹正贰副）一套，纸质响应文件须与电子响应文件保持完全一致；
- 4.3 其他需要携带的核验资料（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2页“注意事项”）；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视为撤回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开启

- 1. 时间：2024年11月26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 2. 地点：保山立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保山市隆阳区兰城路永昌传媒中心2号楼B座1801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 本项目磋商保证金金额：¥4000.00元（肆仟元整）；
- 2. 本项目磋商保证金形式为转账或银行保函或保证保险或其他非现金方式（不接收现场缴纳现金），采用银行转账的方式提交磋商保证金，本项目报名费、磋商保证金指定唯一交纳账户如下：

磋商保证金缴纳专用账户
开户名称：保山立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山北城五洲支行
账号：53050172863900001236
汇入地址：云南省保山市
业务咨询电话：0875-2162366
注：参与本项目的磋商申请人采用转账的方式提交保证金的须从单位基本账户转出，保证金单据内须注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内容须填写完整，字符不够的可简写，但须包含项目所有关键信息）

3. 公告发布媒体

3.1 本次磋商公告发布媒介为云采招阳电子招采交易平台（www.ebidcn.com）、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我公司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招标公告及其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3.2 供应商在参加磋商申请之前务必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公告全部内容；竞争性磋商公告或竞争性磋商文件如有变更，将在原公告网站发布。

3.3 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代理机构交纳，代理

服务费收取参照原计价格（2002）1980号文规定的货物类收费标准计算；根据代理机构比选文件报价下浮20%（即标准计费额80%）向成交供应商收取。

4. 监督电话：

云南省保山监狱监察室：0875-2228316。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云南省保山监狱

地址：云南省保山市隆阳区红庙社区山脚村1号

联系人：赵老师

联系方式：0875-281086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保山立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保山市隆阳区兰城路永昌传媒中心2号楼B座1801室

联系方式：0875-2162366

项目联系人：张倩云

电话：0875-216236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倩云

电话：0875-2162366

邮箱：1514271474@qq.com